

中華大學 113 學年度 第 1 學期
大學社會責任「USR 特色課程」申請案審查評分表

案件編號	113-1-0 (由 USR 辦公室填寫)		
課程名稱	0000000000000000 (由 USR 辦公室填寫)		
評審評分內容		配分	得分
一、申請教師部分	(一)申請教師近五年教學經驗與成果；未滿5年之新進教師，任教後之課程教學經驗與問題之聯結。	10%	
	(二)申請教師的社會、社區或在地參與經歷與本計畫之關聯。	10%	
二、課程內容部分	(一)申請書的完整性與可行性。(預期成果或效益是否顯著?)	15%	
	(二)課程設計與規劃內容是否恰當?(課程目標、課程進度、教學方法、教學空間及成效評量等)	25%	
	(三)課程介入 USR 面向是否合適?(研究面、人才培育面、社群連結面)	25%	
	(四)課程是否符合本校六項關鍵能力(1. 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、2. 跨領域、3. 國際移動、4. 問題解決、5. 自主學習、6. 社會參與)之內涵?	10%	
	(五)創意或自由回饋之內容。(特色課程是否有創意或自由回饋項目?)	5%	
總分			
審查意見			
☐ 不通過 ☐ 通過 ☐ 有條件通過: _____			
審查委員簽章		審查日期	

註：1.本表係依據「中華大學永續發展課程及 USR 外展行動方案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 2.若審查平均成績未達80分，將不予通過。
 3.申請計畫書將得由社會責任辦公室提請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審查，並依審查結果以該年度預算分配補助金額。